

臺南市政府消防局中程施政計畫

(107 年度至 110 年度)

目 錄

壹、使命	P114
貳、願景	P114
參、施政重點	P114
肆、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	P115

臺南市政府消防局中程施政計畫

(107 年度至 110 年度)

壹、使命

提升本市面對災害之減災、整備，強化消防救災、應變及復原能力，維護各類場所消防安全，充實消防救災資源，落實各項災防計畫及強化人員訓練，有效整合民間力量及義勇消防救災資源，並針對火災發生原因進行調查與證物鑑定分析，以降低災害所造成人命傷亡及財產損失，提供民眾全年無休的緊急救援與安全守護。

貳、願景

秉持市長施政理念，建立一支清廉團結並具高效率之救災團隊，施政願景規劃如下：

- 一、積極預防本市公共場所消防安全。
- 二、增進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防災功能。
- 三、強化消防人員搜救能力，提升特種災害搶救效能，充實消防硬體設施及大型救災車輛裝備器材，因應各類型災害搶救。
- 四、持續提升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，精進智慧派遣服務。
- 五、提升義消人力資源、充實義消裝備器材。
- 六、健全本市災害防救應變體制與提升災害搶救效能。
- 七、整合利用到院前緊急救護資源，提高救護到院前急救成功率。

參、施政重點

- 一、提升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災害應變能力，健全自主防災機制，強化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防災、減災、弭災之功能。

- 二、積極爭取購置車輛與裝備器材，強化水源管理及沿海水域防溺宣導，辦理各式體技能訓練，強化災害現場指揮體系(CCIO)，並針對大量傷病患及各種災害情境進行演練，提升災害搶救應變能力與能量。
- 三、健全本市防災救災能量，落實災害防救機制，辦理災害防救演練，辦理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，精進災害應變危機處理作為。
- 四、加強整體資訊系統功能、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提升及圖資更新。
- 五、辦理義消進階訓練、購置義消裝備器材並成立機能型義消人員。
- 六、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，持續精進救護技術與服務品質，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，達到先進國家緊急救護水準。
- 七、落實各區均設置消防據點，辦理老舊廳舍擴、興建及修復。

肆、關鍵策略目標及共同性目標

一、關鍵策略目標

(一)增進各類場所防火及消防安全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- 1.每半年邀請專家學者辦理消防安全講習，加強安檢人員之專業法令素養；另強化安檢裝備器材，以維公共場所安全。
- 2.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之家戶，辦理燃氣熱水器遷移補助。
- 3.推廣居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。

(二)建構本市古蹟防災網絡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續辦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消防演練，預計辦理 20 處國定古蹟消防演練、81 處市定古蹟及 43 處歷史建築之消防演練，確保古蹟防災安全。

(三)推動防災教育館相關事務雙語化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- 1.館內設施雙語化：各項體驗項目、文物展示解說立牌及宣導短片雙語化。
- 2.雙語能力導覽解說人員：遴選具雙語能力之替代役男，及招募具雙語能力之導覽解說志工，加入行列。

(四)提升災害搶救能量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- 1.結合內政部消防署持續辦理火災搶救訓練基礎班，提升基層消防人員火災搶救知識與技能。
- 2.針對复合型災害，持續辦理救助隊、特種搜救隊專業基礎訓練與複訓，並配合搜救犬馴養、領犬員訓練等專業技術建立及專業訓練場地建置，全面提升消防人員對复合型災害搶救專業能力。
- 3.為提升災害搶救效率保障本市民眾生命財產安全，預計107年度採購油壓破壞器材計53組。
- 4.內政部消防署提供「精進消防救災裝備器材4年中程計畫」，以中央補助與縣市自籌方式全面汰換救災裝備器材，預計107年度採購熱顯像儀4組、鈦合金三連梯4組、A級防護衣50件、水上救援個人裝備113套及潛水裝備12套；108年度採購熱顯像儀4

組、空氣呼吸器**64**組、五用氣體偵測警報器**13**組、化災處理車隨車裝備器材**3**組及水上救援個人裝備**113**套。

(五) 提升災害應變效能：(行政效率面向)

- 1.強化災害現場指揮體系（**CCIO**）火場指揮系統及火災搶救訓練教官團，持續強化基層消防人員救災觀念，每月針對各大隊轄區內大量人潮出入場所、高層建築物、狹小巷道、大型賣場、科學園區、醫院、**KTV**、身心障礙福利機構、長照服務機構、醫院及其他火災搶救困難地區進行消防救災演練，提升搶救應變能力。
- 2.強化消防救災水源管理，持續推動救災水源資訊系統落實查察，確保救災水源不虞匱乏。
- 3.強化電子化搶救後勤系統，提升救災裝備器材管理及搶救資源（甲乙種圖、太陽能光電、危險物品場所）取得。

(六)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- 1.因應大規模複合型天然災害威脅，針對危險潛勢區域，整合市府各局處、國軍及民間團體，辦理地震、水災、颱風等複合型災害防救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，藉以提升民眾正確防災觀念與緊急應變能力。
- 2.預計每年辦理**1**場民安演習或災害防救演習，**14**場次以上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搶救示範觀摩演練。
- 3.協助相關局處及區公所辦理各類災害防救實兵演練或兵棋推演。

(七) 辦理災害防救深耕第**3**期計畫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- 1.以全面提升第一線災害防救作業能力為目標，使位居政府部門災害防救第一線的區公所能在專業協力團隊協助下，培育區公所擁有足夠素養與能力之災害防救專業、專職人員與專責單位，進行相關防救工作的協調、整合、督導與落實，與市府及全國災害防救網絡能彼此銜接，並與中央防救主幹體系整合運作。
- 2.延續深耕第**2**期計畫工作與精神來推動第**3**期計畫，辦理災害防救業務人員災害防救講習，強化各級政府災害防救人員專業職能，持續深化基層災害防救及社區自主防災能力為重點。

(八) 持續加強大規模災害通報、搶救通訊系統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透過各項資通訊設備之維運，以因應大規模災害發生時，不受通訊網絡毀損斷線影響，能快速彙整災情資訊，整合救災能量與資源調度，即時掌握災情訊息，俾利救災指揮、調度、派遣效能提升。

(九) **119**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硬體設備汰換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- 1.汰換硬體設備：**119**主機虛擬化、電腦電話整合系統汰換、交換機升級及新購備援、數位**IP**話機更新與**IP**數位錄音系統平台。
- 2.更新軟體系統：**119**指派系統圖資更新與增值、指派系統受理派遣功能擴充、**GPS**車輛管理系統及行動派遣**APP**、分隊同步廣播系統（設備）。

(十) 計畫派遣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持續執行本市**752**里計畫派遣功能，積極迅速回應民眾急迫性之報案需求。

(十一) 提升災害搶救能量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配合內政部消防署「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」案，充實義消裝備器材、精實義消訓練與救災類型多元化，預計於 107 年度成立資通訊機能型義消人員、辦理義消進階訓練、購置空氣呼吸器面罩 312 組、消防衣裝備 710 套、資通訊機能型義消裝備器材 1 批；另於 108 年度預計成立水上救生、緊急救護機能型義消人員、購置水上救生、緊急救護機能型義消裝備器材等 1 批。

(十二)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存活率：(行政效率面向)

1. 每年辦理 119 中心值勤員及救護技術員(EMT)繼續教育，精進到院前緊急救護技術、服務品質與急救效能，以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。
2. 辦理全民 CPR 訓練：推廣全民 CPR，能於意外或疾病發生時，搶救寶貴生命。

(十三) 救護紀錄表 E 化暨雲端儲存系統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配合內政部消防署建立國家級救護資料庫(TEMSIS)、整合衛生福利部全國救護資料庫及各急重症管理系統應用統計功能，建立救護紀錄系統、硬體設施及傳輸設備，以符合全國通用之救護資料架構及相關統計、應用與整合需求。

1. 預計 107 年度完成軟硬體系統建置、測試、整合及上線 80~95%。
2. 預計 108 年度本市救護紀錄表(含救護車)，完成 E 化及開始運作達 100%。

(十四) 新建消防辦公廳舍以因應未來消防救災業務推展：(業務成果面向)

1. 第一救災救護大隊鹽水分隊廳舍(總經費新臺幣 3,800 萬元)：工程案於 104 年 4 月 23 日決標、104 年 7 月 10 日開工，104 年 7 月 29 日開挖發現文化遺址停工，106 年 3 月 3 日遺址挖掘完成，於 106 年 3 月 31 日復工，預計 107 年 2 月份竣工。
2.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暨大橋分隊廳舍(總經費新臺幣 4,950 萬元)：工程案於 104 年 6 月 30 日決標，104 年 10 月 5 日開工，因營造廠商財務週轉不良，於 105 年 6 月份終止契約，106 年 3 月 13 日第 5 次招標決標，於 106 年 5 月 2 日復工，預計 107 年 2 月份竣工。
3. 市定古蹟原台南合同廳舍修復工程<第七救災救護大隊中正分隊>(總經費新臺幣 5,110 萬元)：於 104 年 2 月份開工、105 年 2 月 19 日與監造廠商解約，監造技術服務案於 105 年 8 月 15 日議價決標，106 年 2 月 16 日工程議價決標，於 106 年 3 月 12 日復工，預計 107 年 6 月份竣工。

二、共同性目標：

(一)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，活化學習，強化公務人員英語力，落實終身學習觀念：(組織學習面向)

強化本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，運用多元學習資源，鼓勵參與多元化數位學習、誘導自發性學習，增進新技能，同仁每人每年終身學習時數至少 20 小時(其中數位學習必修、選修各 10 小時)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。

(二) 提高預算執行力：(財務管理面向)

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，提高預算執行效率，擷節各項支出。每年度經常門預算數，扣除年度控管經費、人事費執行率達 95% 以上；資本門預算數，扣除年度控

管經費執行率達 90%以上，並請業管單位於年度預算經議會審議通過後，及早規劃採購案件；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%以上。